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于2025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、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（二）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以现场形式召开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

（四）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永建先生主持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

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本次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半年度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半年度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(四) 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相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